附件4

**学生外出家长知情同意书**

中山大学学生处：

本人 (家长姓名),系中山大学 学院学生  (学生姓名) （学号： ）的家长，我已知晓并同意 (学生姓名)同学自愿参加“中山大学2018年港澳台生暑期社会实践与调研活动”（地点：陕西/贵州/福建），活动时间为2018年7月20日-25日，在此期间，学生将听从学校的统一安排开展各项活动。

特此声明！

（此知情同意书一式两份，经学生家长本人签字确认后，一份由学生本人或家长留存，另一份由中山大学学生处留存。）

家长签名：

家长联系电话：

日 期：